

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（領域、群科）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中等學校「家政科」科目及學分一覽表**

教育部101.11.19 臺中(二)字第1010220301 號函核定

科目名稱		國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家政專長；高級中等學校家政科；中等學校家政科				
業 業 業 學 分 數	國中：40	必 備 學 分 數	國中：34(含核心4、家政22、童軍4、輔導4)	選 備 學 分 數	國中：6	
	高中：36		高中：18		高中：18	
	國高中併計：52		國高中併計：34(含核心4、家政22、童軍4、輔導4)		國高中併計：18	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(含雙主修、輔系)		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所				
國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(家政專長)專門科目名稱		學分	高中家政專門科目名稱		學分	
領域核心 必備科目	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概論 [○]	2				
	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與評量 [○]	2				
必 備 科 目	家政教育概論 [○]	2	必 備 科 目	家政教育概論 [○]	2	
	家庭發展 [○]	2		家庭發展 [○]	2	
	家庭生活教育概論 [○]	2		家庭生活教育概論 [○]	2	
	婚姻與家庭(婚姻與家人關係) [○]	2		婚姻與家庭(婚姻與家人關係) [○]	2	
	家庭資源與管理 [○]	2		家庭資源與管理 [○]	2	
	食物製備(食物製備、食物製備原理) [○]	2		食物製備(食物製備、食物製備原理) [○]	2	
	服裝學 [○]	2		服裝學 [○]	2	
	食物學(食物學導論) [○]	2		食物學(食物學導論) [○]	2 選 1	2
	營養學(營養學導論) [○]	2		營養學(營養學導論) [○]		2
	創意生活設計 [○]	2		創意生活設計 [○]	2 選 1	2
居家環境設計(居家環境) [○]	2	居家環境設計(居家環境) [○]	2			
選 備 科 目	織物學 [○]	2	選 備 科 目	織物學 [○]	3 至少選 1	2
	服飾流行文化 [○]	2		服飾流行文化 [○]		2
	服裝結構與製作 [○]	2		服裝結構與製作 [○]		2
	家庭社會學 [○]	2		家庭社會學 [○]	4 至少選 2	2
	青少年與家庭 [○]	2		青少年與家庭 [○]		2
	家庭壓力管理 [○]	2		家庭壓力管理 [○]		2
	婚姻教育 [○]	2		婚姻教育 [○]		2
	家庭理論 [○]	2		家庭理論 [○]	4 至少選 1	2
	家庭生活教育方案設計 [○]	2		食品衛生與安全 [△]		2
	消費者教育(消費者行為與教育) [○]	2		食品加工 [△]		2
				烘焙學(烘焙學、烘焙實習) [△]		2
				飲食文化 [△]		2
		休閒與生活(休閒活動概論) [△]	2 至少選 1	2		
		消費者教育 [○] (消費者行為與教育)		2		
修習本主修專長者，必備22學分、選備至少6學分，並應加修領域核心課程4學分，及輔導活動、童軍教育等二主修專長之必備課程，至少各4學分(輔導活動：輔導原理與實務、學校輔導工作、心理與教育測驗實務；童軍教育：童軍教育原理、戶外探索設計與實施、休閒教育)，合計至少應修習40學分。			修習本主修專長者，應修必備科目18學分，選備科目18學分，共計至少36學分。			

註：1.本任教科別之科目、學分由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制訂、審核。

2.國中認證為註記◎+○之科目，高中認證為註記◎+△之科目，同時符合國高中家政專門科目者，可同時取得國高中認證。

3.本版本適用於102學年度起取得教育專業課程修習資格之師資生(102學年度起入學師資培育學系之師培生；102學年度起取得修習資格之教育學程生)。